

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光电

公告编号：2023-037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超过 80%。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份质押前的累计质押股数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9.34%。公司控股股东李漫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杰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期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共 52,300,000 股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到期，目前正在办理解押手续，预计近期将办理完成，解押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数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将降至 49.93%。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之李漫铁先生、王丽珊女士的函告，获悉上述股东近日进行了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漫铁	是	13,300,000	24.40%	3.81%	否	否	2023-09	2024-09	深圳市	个

王丽珊		12,300,000	31.97%	3.52%	否	否	-05	-05	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人融资
南京杰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80,000	68.48%	7.89%	否	否				
合计		53,180,000	39.90%	15.22%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漫铁	54,514,509	15.60%	52,920,000	97.08%	15.14%	0	0%	0	0%
王丽珊	38,478,000	11.01%	32,800,000	85.24%	9.38%	0	0%	0	0%
李跃宗	5,612,000	1.61%	0	0.00%	0.00%	0	0%	0	0%
李琛	4,526,491	1.30%	0	0.00%	0.00%	0	0%	0	0%
南京杰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75,000	11.52%	40,260,000	99.96%	11.52%	0	0%	0	0%
南京希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52,500	1.19%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47,558,500	42.22%	125,980,000	85.38%	36.04%	0	0%	0	0%

注：上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已经全部解除限售，按照《公司法》规定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承诺：其所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表格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7,558,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49,510,030 股的 42.22%，其中累计质押公司

股份 125,98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5.38%，占公司总股本的 36.04%。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股份质押的主要用途是偿还前期质押借款。公司控股股东李漫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杰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期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到期，目前正在办理解押手续，预计近期将办理完成，解押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数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将降至 49.93%，占公司总股本的 21.08%。

2、上述股份解押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0,50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3.89%，占公司总股本 5.87%，对应融资额为 4,0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53,18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6.04%，占公司总股本 15.22%，对应融资额为 14,890 万元。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 李漫铁：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地为深圳市，近三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2) 王丽珊：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地为深圳市，近三年任公司副董事长。

(3) 李跃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地为深圳市，近三年任公司董事。

(4) 李琛：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地为惠州市，近三年任惠州市惠城区英之成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校长。

李漫铁、王丽珊、李跃宗和李琛控制的核心企业为本公司，本公司的相关财务信息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定期报告。

(5) 南京杰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杰得投资是一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28 日。杰得投资持有公司 40,275,000 股，持股比例为 11.52%。杰得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南京杰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763470086F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28日
认缴出资额	4,027.5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跃宗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溧水区和凤镇凤翔路11号2幢202B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李跃宗为杰得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李跃宗与其子李漫铁共同持有杰得投资75%的合伙份额，李跃宗与李漫铁为杰得投资的实际控制人。杰得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6) 南京希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希旭投资是一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合伙企业，成立于2009年12月1日。希旭投资直接持有公司4,152,500股，持股比例为1.19%。希旭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南京希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697121872U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日
认缴出资额	4,152.5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丽珊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溧水区和凤镇凤翔路11号2幢202C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王丽珊为希旭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希旭投资59.87%的合伙份额，为希旭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希旭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个人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预计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目前其所持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其将及时通知公司。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相关交易证明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9月7日